T/ACCEM

中国商业企业管理协会团体标准

T/ACCEM XXXX-2024

香水香氛产品鉴别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identification of perfume and fragrance products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2024 - XX - XX 发布

2024 - XX - XX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基本要求 4.1 鉴别人员 4.2 环境条件	. 1
5 鉴别流程	. 2
6 鉴别方案	. 3
7 鉴别方法 7.1 感官鉴别法 7.2 理化鉴别法	. 3
8 鉴别结论	. 4
9 记录保存	. 4
附录 A (规范性) 香水香氛产品鉴别方法	. 5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杭州识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商业企业管理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杭州识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张佳乐、

香水香氛产品鉴别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香水香氛产品的鉴别流程、方案、方法、结论判定及记录要求。本文件适用于各类香水和香氛产品的生产及流通中的鉴别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5296.3 消费品使用说明 化妆品通用标签

GB/T 24800.2-2009 化妆品中四十一种糖皮质激素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和薄层层析法 GB/T 27578 化妆品名词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香水 Perfume

由香精、乙醇及适量水组成,用于涂抹、喷洒在人体表面,产生芳香气味的液体。

3. 2

香氛产品 Fragrance Products

包括香水、香膏等通过释放香气调节气味的产品。

3.3

对照样品 Reference Sample

从品牌官方渠道购买或由品牌方提供的香水香氛产品样品。

3.4

鉴别样品 Sample to be Identified

待鉴别的香水香氛产品。

3.5

感官鉴别法 Sensory Identification

通过人的感官如嗅觉、视觉对香水的气味、外观进行直接判定的方法。

3.6

理化鉴别法 Physicochemical identification

使用理化手段如气相色谱、质谱等对样品成分进行分析的技术方法。

4 基本要求

4.1 鉴别人员

4.1.1 外包装鉴别人员

鉴别人员应具备以下能力:

- ——熟悉香水香氛产品的品牌背景和市场定位;
- ——理解包装设计的基本原则,包括材质、结构及视觉效果;
- ——能够独立使用放大镜、辅助光源等设备进行细节观察;
- ——定期接受关于色觉、嗅觉的测试,以确保感官灵敏度。

T/ACCEM XXXX-2024

4.1.2 内容物鉴别人员

鉴别人员应具备以下能力:

- ——深入了解香水的成分、香调及气味分类;
- ——熟悉香水的配方原理和香气的层次特征(前调、中调、后调);
- ——能够操作气相色谱、液相色谱等仪器进行成分分析。

4.2 环境条件

4.2.1 外包装鉴别环境

- 4.2.1.1 鉴别环境应保持整洁、干燥,避免灰尘及杂物影响。
- 4.2.1.2 温度应控制在23±3°C,湿度为50%±10%,以保持包装的稳定性。
- 4.2.1.3 操作台面应为白色,配备 D65 标准光源,亮度为 1000 lx,保证光线均匀无阴影。
- 4.2.1.4 环境应安静,避免噪声和其他气味的干扰,以确保外包装的鉴别过程集中。

4.2.2 内容物鉴别环境

- 4.2.2.1 鉴别环境应与外包装环境相同,确保样品在相同条件下进行分析。
- 4.2.2.2 需配备适当的气味测试区域,避免交叉污染和其他香味干扰。
- 4.2.2.3 使用暗室进行嗅觉鉴别时,光源应为中性光,且环境应保持安静。
- 4.2.2.4 操作台面保持整洁,避免样品间的气味相互干扰,确保内装物的鉴别过程有效。

5 鉴别流程

- 5.1 香水香氛产品鉴别流程包括以下步骤:
 - --步骤 1: 样品准备

将鉴别样品与对照样品在相同环境条件下储存,以确保测试公平性。

——步骤 2: 包装外观鉴别

检查鉴别样品的外包装,包括瓶身设计、标签印刷、瓶盖和喷头的结构,使用放大镜观察细节。

——步骤 3: 内容物鉴别

使用气相色谱质谱法进行鉴别。

一一步骤 4: 鉴别结论判断

对外包装和内容物的测试结果进行比对,得出相符、不相符或无法鉴别的结论。

5.2 鉴别流程图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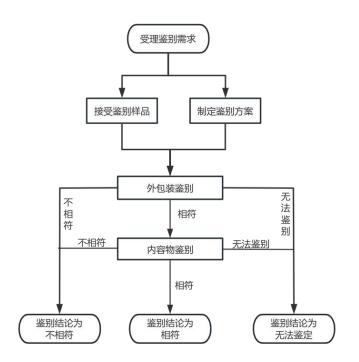


图 1 鉴别流程图

6 鉴别方案

6.1 外包装鉴别方案

外包装鉴别方案应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 a) 对照样品的外包装信息;
- b) 需采用的鉴别方法;
- c) 鉴别结论的判定要求。

6.2 内容物鉴别方案

内容物鉴别方案应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 a) 对照样品内装物的性状、成分等信息;
- b) 需采用的鉴别方法;
- c) 鉴别结论的判定要求。

7 鉴别方法

7.1 感官鉴别法

- 7.1.1 使用放大镜、辅助光源照射法观察包装表面及内部区域,对照样品的外包装信息,包括瓶身材料、印刷细节、标签内容等。
- 7.1.2 感官鉴别法主要包括放大镜观察法、辅助光源照射法、尺寸和重量比对法、荧光效果比对法等, 参见附录 A.1。

7.2 理化鉴别法

- 7.2.1 理化鉴别法是利用物理或化学的技术手段辅助分析鉴别样品与对照样品之间的数值差异,对香水香氛产品的外观及内容物进行鉴别。
- 7.2.2 理化鉴别法主要包括色泽三刺激值和色差△E鉴别法、气相色谱法、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液相色谱法、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法等,参见附录 A.2。

T/ACCEM XXXX-2024

8 鉴别结论

8.1 外包装鉴别结论

外包装鉴别结论分为:相符、不相符、无法鉴别。若包装与对照样品完全一致,则为相符;如有明显差异,则为不相符。

8.2 内容物鉴别结论

内容物鉴别结论根据内容物比对分析结果,分为相符、不相符、无法鉴别。

8.3 综合鉴别结论

根据外包装和内容物的鉴别结论,综合判断样品是否与对照样品一致:

- a) 相符:外包装和内容物均与对照样品一致;
- b) 不相符:外包装或内容物有任一不符项;
- c) 无法鉴别:鉴别结果无法明确时,建议进一步鉴别。

9 记录保存

- 9.1 鉴别记录应包括但不限于:
 - a) 鉴别样品与对照样品的批次信息、来源及日期;
 - b) 鉴别人员及所使用的设备信息;
 - c) 鉴别过程中的数据记录,如外观比对、内容物分析比对等。
- 9.2 记录应至少保存六年,以备后续查询与溯源。

附 录 A (规范性) 香水香氛产品鉴别方法

A.1 感官鉴别方法

A.1.1 包装外观感官鉴别

A. 1. 1. 1 品牌与标识比对

通过目视检查鉴别样品的品牌标识、商标、字体、颜色等是否与对照样品完全一致,特别注意品牌的标志性元素是否准确呈现。

A. 1. 1. 2 包装设计细节观察

使用放大镜(如有必要)观察包装细节,如雕刻、印刷清晰度、防伪标识等,确保所有细节与对照样品一致。

A. 1. 1. 3 尺寸与重量验证

利用游标卡尺和电子天平,测量鉴别样品的包装尺寸(如长、宽、高)及整体重量,与对照样品的数据进行比对,确保在合理误差范围内。

A.1.1.4 包装材料与质感评估

通过触摸感受鉴别样品的包装材料质感,如玻璃的透明度、金属的冷感、纸盒的硬度等,并与对照样品进行比较。

A. 1. 2 香水香氛液体感官鉴别

A. 1. 2. 1 颜色观察

在自然光或标准光源下,观察鉴别样品液体的颜色是否与对照样品一致,注意颜色深浅、均匀度及是否有杂质。

A. 1. 2. 2 流动性与粘稠度评估

轻轻摇晃鉴别样品,观察其流动性及粘稠度是否与对照样品相似。

A. 2 理化鉴别方法

A. 2. 1 色泽三刺激值和色差△E鉴别法

采用色泽三刺激值和色差△E鉴别法(参考QB/T 2789),使用色度仪对鉴别样品进行颜色测定,并与对照样品的颜色数据进行比对,判断两者在色泽上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A. 2. 2 液相色谱法或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通过液相色谱仪或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对香水香氛样品中的化学成分进行分离、鉴定和定量分析,与对照样品的数据进行比对,判断其一致性。

A. 2. 3 气相色谱法或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利用气相色谱仪或气相色谱串联质谱仪,对样品中的挥发性成分进行分离和分析,通过比对色谱图来判断鉴别样品与对照样品是否相符。

A. 2. 4 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法

通过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仪,获取样品的红外光谱图,与对照样品的红外光谱图进行比对,分析其化学键、官能团等特征信息,判断样品的一致性。

参 考 文 献

- [1] GB/T 24800. 2-2009 《化妆品中四十一种糖皮质激素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和薄层层析法》
 - [2]《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 [3]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